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115001

保存年限：

01

##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717002  
臺南市仁德區中山路202號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  
315號6樓  
承辦人：李佩娟  
電話：06-2991111#5937  
傳真：06-2982548  
電子信箱：soca6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(理事長：林敏益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團字第115019518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所送115年1月21日第13屆第2次會員大會及第13屆第6次  
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5年1月23日南市小客租路字第11501號函。
- 二、有關審議114年度收支決算、115年度收支預算及115年度工  
作計畫，收悉備查。
- 三、有關陳報會議資料，應本誠信原則對所提出之真實性負責，  
如有不實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併予提醒。

正本：臺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(理事長：林敏益)

副本：本局人民團體科

線

局長郭乃文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